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C区26号A幢三层)

Raynen 睿能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释义

在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普通术语		
睿能科技、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睿能有限	指	福建睿能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香港瑞捷	指	瑞捷投资有限公司（Ruijie Investment Limited），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
睿能实业	指	睿能实业有限公司（Ruineng Industrial Limited），公司控股股东
平潭捷润	指	平潭捷润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香港睿能科技	指	睿能科技香港有限公司（Raynen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睿能电子	指	睿能电子（香港）有限公司[Raynen Electronics (Hong Kong)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贝能国际	指	贝能国际有限公司（Burnon International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福建贝能	指	贝能电子（福建）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广泰	指	广泰实业有限公司（Gold Dynasty Industries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琪利软件	指	福州琪利软件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香港海睿达	指	海睿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Hismart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福建海睿达	指	福建海睿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睿能电源	指	福州睿能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泉州睿能	指	泉州睿能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盈泰电气	指	福州盈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台湾鑫昇	指	鑫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贝能国际参股公司
闽嘉电力	指	福州闽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盈泰电气曾参股该公司
贝能实业	指	贝能实业有限公司（Burnon Industrial Limited），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福州捷润	指	福州捷润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纳川容（BVI）	指	Natrono Investment Limited，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睿能控股（BVI）	指	Ruineng Holdings Limited，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贝能控股（BVI）	指	Yongneng Holdings Limited，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贝能科技	指	福建贝能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健坤投资	指	健坤投资有限公司（Jiankun Investment Limited），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木星投资	指	木星投资有限公司（Jupiter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公司董事赵健民控制的企业
福州健坤	指	福州健坤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捷润有限（BVI）	指	Jie Run Limited，公司董事赵健民控制的企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福州高新区经发局	指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福州高新区环保局	指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福建省发改委	指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股东大会	指	发行人股东、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发行人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发行人监事、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指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企华评估公司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电子商情》	指	博闻公司（UBM plc）属下的一本专业性杂志，以网站和月刊的形式为中国电子行业企业传递市场和产品信息及技术情报
《EDN China》（《电子技术设计》）	指	博闻公司（UBM plc）属下的一本专业性杂志，以网站和月刊的形式为电子设计工程师提供业界资讯、深度技术文章以及海量技术资源
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指	由全国半导体界从事集成电路、半导体分立器件、半导体材料和相关单位自愿参加的、非营利性的、行业自律的全国性社会团体
本次发行	指	公司首次对社会公众发行不超过 2,567 万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艾迈斯、 艾迈斯公司、ams	指	ams AG, 奥地利 IC 设计制造商
英飞凌、英飞凌 公司、Infineon	指	Infineon Technologies.Ltd., 德国 IC 设计制造商
力特、力特公司、 Littelfuse	指	Littelfuse, Inc., 美国 IC 设计制造商
微芯科技、 Microchip	指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 Microchip Technology Ireland, 美国 IC 设计制造商
PI 公司、PI	指	Power Integrations International Ltd., 美国 IC 设计制造商
芯科实验室、芯科实 验室公司、Silicon Labs	指	Silicon Laboratories International Pte.Ltd., 美国 IC 设计制造商
专业术语		
纺织机械、 纺织机械设备	指	将天然纤维或化学纤维加工成为纺织品所需要的各种机械设 备
针织机械、针织设 备、针织机械设备	指	用于生产毛衫、针织鞋面、棉袜、经编面料和纬编面料等的纺 织机械
针织设备电脑控制 系统、针织设备电控 系统	指	针织机械设备的核心控制部件
针织横机	指	用于生产毛衫、针织鞋面等针织制品的针织机械设备
电脑针织横机	指	采用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控制运行的针织横机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 系统、针织横机电控 系统	指	利用自动控制技术、微电脑技术和嵌入式软件对针织横机实施 智能控制的电子部件, 作为核心和关键部件内置于针织横机 中, 扮演“大脑和神经中枢”的角色
鞋面横机、鞋面电脑 针织横机	指	用于编织鞋面的电脑针织横机
CAD	指	计算机辅助设计 (CAD-Computer Aided Design), 利用计算机 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半导体、 半导体元器件	指	利用半导体材料导电性介于良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特性来 完成特定功能的电子元器件
电子元件	指	工厂生产加工时不改变分子成分的电子零部件成品, 如电阻 器、电容器、电感器等
模组	指	把实现一定功能的电子线路做成一个整体, 可单独使用的组件
IC、集成电路	指	Integrated Circuit, 一种集成多种功能的半导体元器件或部 件
芯片	指	Chip, 是包括集成电路在内的半导体产品的统称
微控制器	指	Microcontroller Unit, 微控制单元, 又称单片机, 广泛运用 于智能电子产品的控制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 发光二极管, 是一种把电能转换成光 能的固态半导体器件, 适用于照明、自发光指示等应用场合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加总数值总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一、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和约束措施

(一) 股份锁定承诺及约束措施

1、公司全体股东承诺

(1) 自睿能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在睿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睿能科技股份，也不由睿能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2) 睿能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睿能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3) 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睿能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

(4) 除上述外，本公司/本企业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维坚承诺

(1) 自睿能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睿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睿能科技股份，也不由睿能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2) 睿能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睿能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

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3) 自睿能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人保证不转让睿能实业及香港瑞捷的控股权。

(4) 除前述锁定期外, 本人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 除上述外, 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

3、间接持有睿能科技股权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自睿能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睿能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睿能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前述期限届满后,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睿能科技股份总数的 25%; 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睿能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不低于发行价。本人若在该期间内以低于发行价的价格减持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睿能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全部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4) 睿能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如睿能科技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睿能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5) 除上述外, 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

4、约束措施

上述承诺主体均承诺如违背上述承诺，其违规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睿能科技所有，且其将于获得相应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该收益支付到睿能科技指定的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睿能科技或睿能科技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和减持意向及约束措施

1、睿能实业承诺

作为睿能科技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对睿能科技发展前景充满信心，愿意长期且稳定地持有睿能科技股份。为保持对睿能科技的控制权及保证睿能科技长期发展战略的实施，本公司持有睿能科技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除本公司股东或有的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数量股票外，本公司无其他减持意向，且本公司每年减持睿能科技股票数量不超过睿能科技总股本的 10%，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睿能科技股票的发行价。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本公司拟减持所持有的睿能科技股份，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五个交易日通报睿能科技，由睿能科技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此外，本公司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平潭捷润承诺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睿能科技股份最多不超过睿能科技总股本的 5%，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睿能科技股票的发行价。同时，如本企业拟减持所持有的睿能科技股份，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五个交易日通报睿能科技，由睿能科技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此外，本企业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约束措施

上述承诺主体均承诺如违背上述承诺，其违规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睿能科技所有，且其将于获得相应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该收益支付到睿能科技指定的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睿能科技或睿能科技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的股价稳定措施及约束措施

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预案》。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3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时，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下同），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公司董事会将在十个交易日内制订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程序后实施。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前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视公司实际情况及股票市场情况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以稳定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

①公司回购股票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公司每12个月内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上一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回购股票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

③公司应于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票决议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并于6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①当前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其将根据自身资金情况和股票市场状况主动增持公司股票；②如公司董事会决议要求其增持股票，其每12个月内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总额将不少于其最近一个获得现金分红的会计年度累计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50%，但不超过100%；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自公司要求其增持之决议作出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并于6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当前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其将根据自身资金情况和股票市场状况主动增持公司股票；②如公司董事会决议要求其增持股票，其每12个月内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总额将不少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获得的薪酬总和的50%，但不超过100%；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自公司要求其增持之决议作出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并于6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不因离职而放弃履行该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要求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签署相关承诺。

3、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

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60个交易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公司及相关主体可终止执行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

（1）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4、稳定股价方案的约束措施

（1）若公司董事会未在前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后十个交易日内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上向股东公开道歉。同时，公司将延期向董事发放薪酬，任职于公司的董事将停发除基本工资之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

(2) 若公司董事会决议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而公司控股股东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实施该方案，其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向股东公开道歉。同时，其自愿以最近一个获得现金分红的会计年度从公司累计获得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50%为限赔偿公司，该等赔偿款项从其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款中扣减。

(3) 若公司董事会决议要求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而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实施该方案，其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向股东公开道歉。同时，其自愿将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的6个月薪酬全部赔偿给公司，由公司从其应发薪酬中扣减。另外，公司可解聘其职务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本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有效期36个月。

(四) 关于赔偿投资者损失和股份回购的承诺

1、公司承诺

若公司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在监管部门认定的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10个交易日内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承诺按市场价格进行回购，如因监管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导致公司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公司股票已停牌，则回购价格为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如公司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监管部门或有权机构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

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部门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投资者道歉，并按监管部门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公司控股股东睿能实业承诺

投资者因发行人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按市场价格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公司未依法作出赔偿，自承诺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本公司依法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期间，本公司从睿能科技处获得的现金分红将用于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公司未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将在睿能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并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睿能科技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拥有的睿能科技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上述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维坚承诺

若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若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本人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4、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本人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5、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若因东吴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因东吴证券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而导致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发行人会计师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的要求，我们承诺如下：如因我们的过错，证明我们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由此给基于对该等文件的合理信赖而将其用于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资决策的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该等投资者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

7、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若因本所未能依照法律法规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存在过错致使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生效的仲裁裁决书或司法判决书赔偿投资者损失。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

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持续完善公司的薪酬制度，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积极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时投赞成票；

（5）公司如推出股权激励方案，则股权激励行权条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时投赞成票。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本公司/本人承诺不侵占、不损害公司利益。

（3）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公司/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公司/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鉴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期或投入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短期内难以产生理想效益，且募集资金的投入还将产生一定的固定资产折旧等费用，因此公司预计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基本每股收益或稀释每股收益存在较上年度为低的可能性，虽然公司制订了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应措施以努力提升经营业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出具了相应承诺，但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睿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

2、在本公司/本人作为睿能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睿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

3、在本公司/本人作为睿能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睿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则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以控股或其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睿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已有与睿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时，本公司/本人将积极促成该经营业务由睿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通过收购或受托经营等方式集中到睿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或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直接终止经营该业务。

4、本公司/本人承诺不以睿能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任何不正当利益。如因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睿能科技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宜出具了《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尽量减少与睿能科技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与睿能科技就相互间关联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和安排不妨碍睿能科技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和交易。

2、本公司/本人承诺不以睿能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任何不正当利益。如因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睿能科技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二、滚存利润分配计划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如下：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当年实现的利润及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同时努力积极地实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并兼顾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三）利润分配时间间隔

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1、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

2、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达到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且超过 3,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

3、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为保证能够严格执行上述分红条款，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要求全资子公司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分红条款，同时还将提议召开控股子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事项，以确保子公司在当年度实现盈利，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时，进行足额的现金分红。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子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5、公司将根据当年经营的具体情况 & 未来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确定当年

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具体比例及是否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方式，相关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且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公司董事会根据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利润分配方案的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在召开审议分红的股东大会上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在制定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应该征询监事会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并应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根据公司章程履行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七）股利分配方案的实施时间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的利润分配规划

为保证投资者利益，明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对股东现金分红的回

报，公司特制订《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该规划，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上市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定一次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决定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分红回报规划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

五、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市场风险

1、市场需求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以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的制造业务及以 IC 产品分销为主的分销业务。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业务和 IC 产品分销业务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65%、88.30%和 92.65%。

公司制造业务主要为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睿能科技生产的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作为电脑针织横机的核心部件，其业务的增减受电脑针织横机行业的影响较大，而电脑针织横机行业的景气度依赖于毛衫、针织鞋面等针织产品加工行业的需求状况。若宏观经济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消费者对针织产品的消费需求严重下降，则针织产品生产厂商将会减少对电脑针织横机的购买量，进而影响到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销售。因此，公司存在市场需求下降导致业绩下降的风险。

公司分销业务主要为 IC 产品分销。IC 产品普遍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应用行业广泛，某一细分市场需求出现不利变化对 IC 产品分销业务整体经营影响相对较小。但整体宏观经济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各行业对 IC 产品的需求，进而影响到 IC 产品的销售。若宏观经济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 IC 产品分销业务较为集中的工业控制、消费电子、汽车电子领域出现较大不利变化且公司不能及时成功拓展 IC 产品应用的新领域，其经营规模将可能大幅缩小，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的统计数据计算，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产品 2016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约 63.34%，公司已在该业务行业竞争中获得了较强的竞争优势。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产品的市场竞争主要体现在企业能否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并适时推出高性价比新产品。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优势，该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可能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得益于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和国家对 IC 产业的有力支持，以及公司已形成的良好技术支持服务水平和快速响应能力，公司在 IC 产品分销业务的市场竞争中已处于相对有利地位。目前，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服务亦在不断地提高，如果未来公司技术水平、服务能力、品牌影响力等不能持续提升，则给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占该产品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4.25%、89.54%和 93.57%，占比较高。该等原材料主要有集成电路、功率器件、印刷电路板、电容、液晶屏、传输线缆等，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则公司的利润将会受产品成本上升而有所减少。

公司 IC 产品分销业务的成本主要为公司向上游 IC 设计制造商采购的商品成本。一般情况下，公司可将上游 IC 设计制造商的价格波动传导至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但如果上游 IC 设计制造商提高产品供应价格而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不愿意相应提高产品购买价格，则公司 IC 产品分销业务的利润空间将会被压缩。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业务的供应商较为分散，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原材料金额占当期制造业务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50%、32.75%和 35.01%。报告期内，公司分销业务的供应商较为集中，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产品金额占当期分销业务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达 95.19%、85.19%和 90.04%。

分销业务中，IC 产品采购占公司全部采购总额比重较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公司采购总额	137,389.81	104,834.07	95,860.67
IC 产品采购金额	107,619.58	84,052.73	90,164.56
IC 产品采购金额占比	78.33%	80.18%	94.06%

IC 产品分销业务的供应商为 IC 设计制造商，IC 设计制造商在全球范围内具有市场份额相对集中的特点。同时，以技术支持服务带动 IC 产品销售的授权分销商一般会深度掌握数家 IC 设计制造商的产品应用技术，并在此基础上为客户提供 IC 应用解决方案和现场技术支持等多层面技术支持服务，因此也具有供应商相对集中的特征。目前，公司主要供应商为艾迈斯、英飞凌、力特、微芯科技、PI 公司、芯科实验室公司等国际知名 IC 设计制造商。若公司未来销售规模不理想和技术水平达不到上游 IC 设计制造商的要求，或上游 IC 设计制造商经营销售模式及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从而终止与公司的合作，而公司又未能在短期内成为其他 IC 设计制造商的授权分销商以充分应对上述不利变化，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受此影响而下降。

3、存货减值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价值随着收入增长而相应增加，存货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76%、15.33%和 17.69%，基本保持平稳，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公司存货	27,505.95	19,374.29	18,525.24
主营业务收入	155,465.78	126,418.33	110,528.35
公司存货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7.69%	15.33%	16.76%
IC 产品存货	18,033.43	14,268.72	14,648.84
IC 产品存货占公司存货的比例	65.56%	73.65%	79.08%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分销的 IC 产品，其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79.08%、73.65%和 65.56%，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IC 产品存货账面价值为 18,033.43 万元。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 IC 产品分销业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48、5.87 和 6.13，库存商品周转较快，IC

产品分销业务库存商品余额合理。但 IC 分销行业具有产品更新速度快、产品型号众多、细分市场领域对产品的需求多样等特点，如果公司未能及时把握下游行业需求变化导致存货长期积压和价格下跌，公司存在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而对当期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技术创新和技术持续领先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将技术和产品创新作为核心竞争力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通过自主研发获得了多项发明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掌握了多项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软硬件核心技术，主营产品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市场占有率逐年提高。但由于技术研发具有持续时间长、客户认同新产品需要一个接受过程等不确定性因素，不排除公司产品在技术方面不能及时跟上客户需求从而不能持续保持技术领先地位的风险。

IC 产品分销业务方面，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支持团队和完善的营销网络，与全球知名 IC 设计制造商紧密合作，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 IC 应用解决方案和现场技术支持等多层面技术支持服务从而实现 IC 产品的销售。随着下游行业需求的变化，对 IC 应用解决方案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能否持续保持技术的优势地位并保持充足的技术储备从而适应客户的需求变化是决定公司能否保持技术竞争力的重要因素。未来若公司在技术支持方面不能及时跟上市场的需求，公司存在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四）汇率变动风险

公司的外汇收支主要涉及 IC 产品的分销业务以及外币借款，汇率的变动会产生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的利润。2014 年度，汇兑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相对较小。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受人民币贬值因素影响，汇兑损失分别为 639.85 万元、740.26 万元，占当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3.87%、8.06%。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汇兑损益	740.26	639.85	20.48
净利润	9,182.40	4,612.89	4,532.14

汇兑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8.06%	13.87%	0.45%
------------	-------	--------	-------

由于汇率的变动受国内外政治、经济、金融政策等各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继续出现较大幅度波动或单边持续波动，将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一定的影响。

（五）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现有业务良好的发展态势，经过充分市场调研及可行性论证后提出，公司在技术工艺、市场开拓、人员安排等方面经过精心准备，对募投项目的市场空间、技术研发、经营成果等方面进行了细致的测算。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增加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产能，提高市场地位；提升针织设备控制系统产品的研发能力，优化产品结构，丰富产品品种，使公司成为综合的针织设备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提升公司在电机控制、智能家居及工业互联网等领域的 IC 应用解决方案研发及分销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技术、管理等方面如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会严重影响项目的实施结果，进而影响公司的预期收益。公司存在募投项目建成后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产品的市场接受程度、销售价格、生产成本等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股数 2,567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
发行价格	
市盈率	
市净率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5.01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方式	采取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本次发行股份的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全体股东承诺： 自睿能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在睿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睿能科技股份，也不由睿能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此外，本公司/本企业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维坚承诺： 自睿能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睿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睿能科技股份，也不由睿能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此外，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间接持有睿能科技股权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自睿能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睿能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睿能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睿能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此外，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4、公司全体股东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还承诺： ①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所持睿能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因派发

	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 ②睿能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睿能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 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则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规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睿能科技所有，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于获得相应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该收益支付到睿能科技指定的账户。如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睿能科技或睿能科技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51,853.4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120.44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4,732.96 万元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中文名称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FUJIAN RAYNE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7,7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维坚
成立日期	2007 年 9 月 12 日
整体变更日期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住 所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C 区 26 号 A 幢三层
邮政编码	350003
电 话	0591-88267288
传 真	0591-88267299
互联网网址	www.raynen.cn
电子信箱	investor@raynen.cn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及发起人

发行人系由睿能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睿能有限的股东睿能实业和福州捷润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以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睿能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 167,400,582.26 元进行折股，除股本 75,000,000 元外，其余 92,400,582.26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份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7,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人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501004000030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发行人出资业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3]验字 G-008 号”《验资报告》。

（二）发起人投入资产内容

发行人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负债全部由发

行人承接，相关固定资产的产权以及商标、专利、著作权等无形资产的相关权属已变更为发行人所有。

三、有关股本情况

（一）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7,700 万股，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2,567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10,267 万股。

发行人股东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详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二）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比例

公司发起人为睿能实业和福州捷润。2015 年 6 月 9 日，福州捷润将其持有的睿能科技全部股权转让给平潭捷润。

截止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共有 2 名股东。其中不存在自然人股东、国家股和国有法人股股东。睿能实业为外资股股东，平潭捷润为境内非国有法人股东。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睿能实业	69,078,947	89.71
2	平潭捷润	7,921,053	10.29
合 计		77,000,000	100.00

（三）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发起人为睿能实业和福州捷润，控股股东为睿能实业，现有股东为睿能实业、平潭捷润，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维坚控制的企业。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的制造业务及以 IC 产品分销为主的分销业务。

公司制造业务的主要产品为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系电脑针织横机的核心部件；公司分销的主要产品包括微控制器芯片、功率器件及模组、电源管理及驱动芯片、模拟及混合信号芯片、存储芯片、接口芯片、射频芯片及模组、保护元器件、传感器芯片等，主要用于工业控制、消费电子和汽车电子领域的细分市场。

（二）产品销售情况

1、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产品的销售情况

2013年度，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销售采用直销模式。从2014年起，公司在直销基础上增加了经销模式。

2、IC产品分销业务的销售情况

公司 IC 产品分销业务的主要销售模式为以技术支持服务带动 IC 产品的销售，在 IC 产品客户的产品概念、开发、样机、小批试制、量产等阶段为客户提供 IC 应用解决方案和现场技术支持等多层面技术支持服务，协助客户缩短产品开发周期并降低开发成本，加速客户产品的上市。公司通过为 IC 产品客户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从而使所分销的 IC 产品能被设计应用到客户产品中进而实现 IC 产品的销售。

（三）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制造业务的主要产品为针织横机电控系统，其主要原材料为集成电路、功率器件、印刷电路板、电容、液晶屏、传输线缆等，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市场化程度较高。

公司 IC 产品分销业务的供应商为国际知名 IC 设计制造商。公司凭借自身技术实力，在深度掌握 IC 设计制造商的产品应用技术的基础上，与艾迈斯、英飞凌、力特、微芯科技、PI 公司、芯科实验室等国际知名 IC 设计制造商形成了多年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向上述供应商采购的 IC 产品性能稳定、品质可靠。

（四）行业竞争情况以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产品竞争力快速提升，位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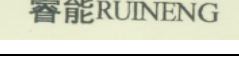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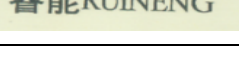
国内针织横机电控系统行业前列。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的统计数据计算，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产品 2016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约 63.34%。

公司是国内专业的 IC 产品授权分销商，拥有专业的技术支持团队和完善的营销网络。公司与全球知名 IC 设计制造商紧密合作，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 IC 应用解决方案和现场技术支持等多层面技术支持服务从而实现 IC 产品的销售，凭借强大的技术支持能力和优秀的市场拓展能力，公司在 IC 分销行业中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地位，赢得了良好的声誉，多次当选为《EDN China》（《电子技术设计》）主办的“工程师最喜爱的本土技术服务型分销商及本土分销商”，并连续多年入选《国际电子商情》“读者最满意的电子元器件十大本土授权分销商”。

五、公司的资产权属情况

1、商标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已取得商标注册证书的商标权共 63 项，具体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申请号	注册地	商标	有效期	类别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1	睿能科技	6714963	中国		2010.03.28-2020.03.27	7	2010.03.28	自主申请
2	睿能科技	6629073	中国		2010.05.28-2020.05.27	9	2010.05.28	自主申请
3	睿能科技	6714962	中国		2010.09.07-2020.09.06	42	2010.09.07	自主申请
4	睿能科技	6714964	中国		2010.12.21-2020.12.20	9	2010.12.21	自主申请
5	睿能科技	6180146	中国		2010.01.07-2020.01.06	7	2010.12.27	受让取得
6	睿能科技	6180142	中国		2010.01.07-2020.01.06	7	2010.12.27	受让取得
7	睿能科技	6180147	中国		2010.03.07-2020.03.06	9	2010.12.27	受让取得
8	睿能科技	6180144	中国		2010.03.07-2020.03.06	9	2010.12.27	受让取得
9	睿能科技	6180145	中国		2010.06.07-2020.06.06	42	2010.12.27	受让取得
10	睿能科技	6180143	中国		2010.06.07-2020.06.06	35	2010.12.27	受让取得

11	睿能科技	11981507	中国		2014.06.21- 2024.06.20	9	2014.06.21	自主申请
12	睿能科技	12141016	中国		2014.07.28- 2024.07.27	9	2014.07.28	自主申请
13	睿能科技	12228983	中国	Rayenne	2014.08.14- 2024.08.13	11	2014.08.14	自主申请
14	睿能科技	12228960	中国	Rayenne	2014.08.14- 2024.08.13	9	2014.08.14	自主申请
15	睿能科技	12253645	中国		2014.08.14- 2024.08.13	11	2014.08.14	自主申请
16	睿能科技	12253605	中国		2014.08.14- 2024.08.13	9	2014.08.14	自主申请
17	睿能科技	13846770	中国	REYNTEK	2015.03.07- 2025.03.06	35	2015.03.07	自主申请
18	睿能科技	13846625	中国	睿能	2015.03.14- 2025.03.13	38	2015.03.14	自主申请
19	睿能科技	13846714	中国	REYNENG	2015.03.14- 2025.03.13	38	2015.03.14	自主申请
20	睿能科技	13846735	中国	REYNENG	2015.03.14- 2025.03.13	37	2015.03.14	自主申请
21	睿能科技	13846741	中国	REYNTEK	2015.03.14- 2025.03.13	37	2015.03.14	自主申请
22	睿能科技	13846799	中国	REYNENG	2015.03.14- 2025.03.13	11	2015.03.14	自主申请
23	睿能科技	13846893	中国	REYNTEK	2015.03.14- 2025.03.13	7	2015.03.14	自主申请
24	睿能科技	13846903	中国	REYNENG	2015.03.14- 2025.03.13	7	2015.03.14	自主申请
25	睿能科技	13846702	中国	REYNTEK	2015.03.14- 2025.03.13	38	2015.03.14	自主申请
26	睿能科技	13846508	中国	睿能	2015.04.21- 2025.04.20	7	2015.04.21	自主申请
27	睿能科技	13846658	中国	REYNENG	2015.04.21- 2025.04.20	42	2015.04.21	自主申请
28	睿能科技	13846681	中国	REYNTEK	2015.04.21- 2025.04.20	42	2015.04.21	自主申请
29	睿能科技	13846781	中国	REYNENG	2015.05.07- 2025.05.06	35	2015.05.07	自主申请
30	睿能科技	13849910	中国	睿能	2015.07.14- 2025.07.13	9	2015.07.14	自主申请
31	睿能科技	13846808	中国	REYNTEK	2015.12.07- 2025.12.06	11	2015.12.07	自主申请

32	睿能科技	13850009	中国	REYNENG	2016.07.21-2026.07.20	9	2016.07.21	自主申请
33	睿能科技	13850022	中国	REYNTEK	2017.01.28-2027.01.27	9	2017.01.28	自主申请
34	琪利软件	13640020	中国	琪利	2015.02.28-2025.02.27	42	2015.02.28	自主申请
35	贝能国际	301095561	中国香港	贝能	2008.04.17-2018.04.16	9 35 42	2008.04.17	自主申请
36	贝能国际	301095552	中国香港	BURNON	2008.04.17-2018.04.16	9 35 42	2008.04.17	自主申请
37	贝能国际	303289104	中国香港	A. 	2015.02.02-2025.02.01	9 35 42	2015.02.02	自主申请
				B. 				
38	贝能国际	303312468	中国香港	A. 	2015.02.25-2025.02.24	9 35 42	2015.02.25	自主申请
				B. 				
39	福建贝能	5032934	中国	BURNON	2008.11.14-2018.11.13	9	2015.11.27	受让取得
40	福建贝能	6180139	中国	贝能	2010.03.07-2020.03.06	9	2015.11.27	受让取得
41	福建贝能	6289741	中国	BURNON	2010.06.21-2020.06.20	42	2015.11.27	受让取得
42	福建贝能	6180141	中国	贝能	2010.06.07-2020.06.06	42	2015.11.27	受让取得
43	福建贝能	6180140	中国	贝能	2010.06.07-2020.06.06	35	2015.11.27	受让取得
44	福建贝能	6289742	中国	BURNON	2010.08.28-2020.08.27	35	2015.11.27	受让取得
45	福建贝能	1952558	中国		2012.12.14-2022.12.13	35	2015.11.27	受让取得
46	福建贝能	16464010	中国	BURNON	2016.04.21-2026.04.20	37	2016.04.21	自主申请
47	福建贝能	16463830	中国	贝能	2016.04.21-2026.04.20	37	2016.04.21	自主申请
48	福建贝能	16459517	中国	burnon	2016.04.21-2026.04.20	37	2016.04.21	自主申请
49	福建贝能	16463936	中国	贝能	2016.04.21-2026.04.20	38	2016.04.21	自主申请

50	福建 贝能	16463361	中国		2016.04.21- 2026.04.20	42	2016.04.21	自主 申请
51	福建 贝能	16459824	中国		2016.04.21- 2026.04.20	38	2016.04.21	自主 申请
52	福建 贝能	16463941	中国		2016.04.21- 2026.04.20	38	2016.04.21	自主 申请
53	福建 贝能	16459671	中国		2016.04.28- 2026.04.27	42	2016.04.28	自主 申请
54	福建 贝能	16459487	中国		2016.05.07- 2026.05.06	35	2016.05.07	自主 申请
55	福建 贝能	16463784	中国		2016.05.28- 2026.05.27	9	2016.05.28	自主 申请
56	福建 贝能	16459749	中国		2016.06.21- 2026.06.20	9	2016.06.21	自主 申请
57	福建 贝能	16463164	中国		2016.07.14- 2026.07.13	37	2016.07.14	自主 申请
58	福建 贝能	16463012	中国		2016.08.14- 2026.08.13	35	2016.08.14	自主 申请
59	福建 贝能	16459184	中国		2016.08.14- 2026.08.13	9	2016.08.14	自主 申请
60	福建 贝能	16462926	中国		2017.01.14- 2027.01.13	9	2017.01.14	自主 申请
61	盈泰 电气	12869822	中国		2014.12.14- 2024.12.13	9	2016.10.20	受让 取得
62	盈泰 电气	12869837	中国		2014.11.21- 2024.11.20	35	2016.10.20	受让 取得
63	盈泰 电气	19110326	中国		2017.3.21- 2027.3.20	42	2017.03.21	自主 申请

上述注册号为6289742号的注册商标于2014年11月被伯顿公司(The Burton Corporation)以“无正当理由连续三年不使用”为由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撤销；2015年6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出具决定驳回伯顿公司的撤销申请；2015年8月，伯顿公司就该等事项申请复审。2016年6月14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出具决定：该商标在“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服务上予以维持，在“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商业研究；市场研究；人事管理咨询；广告；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服务上予以撤销。该商标争议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构成影响。

上述注册号为6629073号的注册商标于2015年11月被莱芬豪舍有限责任两

合公司机械厂以“连续三年不使用”为由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撤销。2016年7月15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出具“商标撤三字[2016]第Y005894号”《关于第6629073号第9类“R”注册商标连续三年不使用撤销申请的决定》，驳回莱芬豪舍有限责任两合公司机械厂的撤销申请，第6629073号第9类“R”注册商标不予撤销。经查询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网站，第6629073号注册商标的状态为“撤销注册商标复审中”。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尚未收到商标局的相关通知文件。

2、专利

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已获授权并取得了专利证书的发明专利28项、实用新型专利53项、外观专利13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专利到期日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1	睿能科技	ZL 2010105416585	高压气体放电灯电子镇流器	发明专利	2010.11.10	20年	2014.03.05	自主研发
2	睿能科技	ZL 2013100027194	电脑横机选针控制系统及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1.05	20年	2014.09.03	自主研发
3	睿能科技	ZL 2013100056939	一种防撞针嵌花纱嘴控制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1.08	2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4	睿能科技	ZL 201310034023X	提花领子成型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1.29	20年	2015.01.07	自主研发
5	睿能科技	ZL 201310229842X	电脑横机及其码盘组件	发明专利	2013.06.08	20年	2015.03.04	自主研发
6	睿能科技	ZL 201110242697X	一种多节串联锂电池组均衡及保护系统	发明专利	2011.08.23	20年	2015.03.11	自主研发
7	睿能科技	ZL 2011102425430	一种多节串联锂电池组均衡及保护系统	发明专利	2011.08.23	20年	2015.04.22	自主研发
8	睿能科技	ZL 2011102434533	一种多节串联锂电池组均衡及保护系统	发明专利	2011.08.23	20年	2015.07.08	自主研发
9	睿能科技	ZL 2013101185640	基于 LINUX 操作系统的针织横机智能控制系统	发明专利	2013.04.07	20年	2015.08.05	自主研发
10	睿能科技	ZL 2013105494893	HID 的智能点灯方法、HID 电子镇流器及 HID 照明系统	发明专利	2013.11.07	20年	2015.08.05	自主研发
11	睿能科技	ZL 2013105497124	一种电子镇流器和照明系统	发明专利	2013.11.07	20年	2015.09.23	自主研发
12	睿能科技	ZL 2013102922860	一种电脑横机控制装置、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7.12	20年	2015.09.23	自主研发
13	睿能科技	ZL 2011100937627	一种功率器件的安装方法及安装组件	发明专利	2011.04.13	20年	2015.11.18	自主研发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专利到期日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14	睿能科技	ZL 2011103251440	针织横机远程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1.10.21	20年	2015.12.02	自主研发
15	睿能科技	ZL 2013105496742	一种查询电气参数的方法、电子镇流器和照明系统	发明专利	2013.11.07	20年	2015.12.30	自主研发
16	睿能科技	ZL 2013105496174	过压欠压保护电路、电子镇流器及其过压欠压检测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1.07	20年	2016.02.03	自主研发
17	睿能科技	ZL 2013101817388	电机变频控制器	发明专利	2013.05.16	20年	2016.02.24	自主研发
18	睿能科技	ZL 2014102674028	纺织设备及控制电路板、扩展板	发明专利	2014.06.16	20年	2016.03.02	自主研发
19	睿能科技	ZL 2013105495082	一种远程操作电子镇流器的方法、相关设备和照明系统	发明专利	2013.11.07	20年	2016.03.16	自主研发
20	睿能科技	ZL 2013105495449	一种电子镇流器和照明系统	发明专利	2013.11.07	20年	2016.03.30	自主研发
21	睿能科技	ZL 201310549510X	电子镇流器、移动终端、移动终端自动播报系统和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1.07	20年	2016.03.30	自主研发
22	睿能科技	ZL 201410267173X	纺织设备及无线通信装置	发明专利	2014.06.16	20年	2016.08.24	自主研发
23	睿能科技	ZL 2014102685427	机控设备及其驱动装置	发明专利	2014.06.16	20年	2017.01.04	自主研发
24	睿能科技	ZL 201410267857X	纺织设备以及自动化设备的控制电路板	发明专利	2014.06.16	20年	2017.02.01	自主研发
25	睿能科技	ZL 2014102671532	自动化设备及其控制系统、控制装置	发明专利	2014.06.16	20年	2017.02.01	自主研发
26	睿能科技	ZL 2014102673330	自动化设备及其控制系统、控制装置	发明专利	2014.06.16	20年	2017.02.01	自主研发
27	睿能科技	ZL 2014102684956	横机及其供电方法	发明专利	2014.06.16	20年	2017.02.22	自主研发
28	睿能科技	ZL 2014102674723	机控设备及其保护电路	发明专利	2014.06.16	20年	2017.03.22	自主研发
29	睿能科技	ZL 201020512661X	织领机电脑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10.08.26	10年	2011.02.09	自主研发
30	睿能科技	ZL 2010205126520	纺织机械专用伺服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10.08.26	10年	2011.02.09	自主研发
31	睿能科技	ZL 2010206032041	电量监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10.11.10	10年	2011.05.18	自主研发
32	睿能科技	ZL 2010206039801	高压气体放电灯电子镇流器	实用新型	2010.11.10	10年	2011.08.24	自主研发
33	睿能科技	ZL 2011202325387	一种嵌入式智能调频收音模块	实用新型	2011.06.30	10年	2012.01.11	自主研发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专利到期日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34	睿能科技	ZL 2011203082715	一种多节串联锂电池组均衡及保护系统	实用新型	2011.08.23	10年	2012.04.04	自主研发
35	睿能科技	ZL 201120308272X	一种多节串联锂电池组均衡及保护系统	实用新型	2011.08.23	10年	2012.04.04	自主研发
36	睿能科技	ZL 2011203092613	一种多节串联锂电池组均衡及保护系统	实用新型	2011.08.23	10年	2012.04.04	自主研发
37	睿能科技	ZL 2012206067092	镇流器外壳保护壳	实用新型	2012.11.16	10年	2013.05.15	自主研发
38	睿能科技	ZL 2012206700032	PCBA 模块分离器	实用新型	2012.12.07	10年	2013.06.05	自主研发
39	睿能科技	ZL 2013200033966	一种功率器件的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1.05	10年	2013.06.19	自主研发
40	睿能科技	ZL 2013200081137	一种新型灌胶机出胶口	实用新型	2013.01.08	10年	2013.07.17	自主研发
41	睿能科技	ZL 2013200145321	智能 HID 电子镇流器联网模块	实用新型	2013.01.11	10年	2013.07.17	自主研发
42	睿能科技	ZL 2013200256733	智能型气体放电灯用电子镇流器可靠性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1.15	10年	2013.07.17	自主研发
43	睿能科技	ZL 2013200219895	LED 电源产品批量生产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13.01.16	10年	2013.07.17	自主研发
44	睿能科技	ZL 2013200248031	高可靠性无线通信模块性能评估工具	实用新型	2013.01.17	10年	2013.07.17	自主研发
45	睿能科技	ZL 2013200661715	立式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13.02.05	10年	2013.08.28	自主研发
46	睿能科技	ZL 2013200620185	电脑针织横机配电盘	实用新型	2013.02.04	10年	2013.09.04	自主研发
47	睿能科技	ZL 2013201689417	基于 LINUX 操作系统的针织横机智能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3.04.07	10年	2013.09.04	自主研发
48	睿能科技	ZL 2013200101681	一种功率器件的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1.09	10年	2013.09.25	自主研发
49	睿能科技	ZL 2013202670901	电机变频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13.05.16	10年	2013.11.06	自主研发
50	睿能科技	ZL 2013204135672	一种电脑横机控制装置及系统	实用新型	2013.07.12	10年	2014.01.08	自主研发
51	睿能科技	ZL 2013204565007	一种功率元件的固定装置及功率元件的固定组件	实用新型	2013.07.29	10年	2014.03.05	自主研发
52	睿能科技	ZL 2013207011830	一种电子镇流器和照明系统	实用新型	2013.11.07	10年	2014.04.30	自主研发
53	睿能科技	ZL 2013207013319	一种带过温保护的电子镇流器	实用新型	2013.11.07	10年	2014.06.18	自主研发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专利到期日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54	睿能科技	ZL 2014203213221	一种横机的机头箱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55	睿能科技	ZL 201420319914X	电脑横编织机的机头箱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56	睿能科技	ZL 2014203213448	机控设备及其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57	睿能科技	ZL 2014203212981	横机的掉电检测电路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58	睿能科技	ZL 2014203198109	纺织设备、机控设备及其控制系统、控制及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59	睿能科技	ZL 2014203203893	机控设备及其操作盒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60	睿能科技	ZL 2014203198734	机控设备及其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61	睿能科技	ZL 2014203201578	纺织设备的电源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62	睿能科技	ZL 2014203198378	纺织设备及无线通信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63	睿能科技	ZL 2014203198005	自动化设备及其控制系统、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64	睿能科技	ZL 2014203213433	一种横机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4.11.05	自主研发
65	睿能科技	ZL 2014203199116	纺织设备及其控制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5.01.07	自主研发
66	睿能科技	ZL 2014203205422	纺织设备及机控设备控制系统、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5.01.07	自主研发
67	睿能科技	ZL 2014203201008	纺织设备及控制电路板、扩展板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5.01.07	自主研发
68	睿能科技	ZL 2014203200965	自动化设备及其控制系统、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6	10年	2015.01.14	自主研发
69	睿能科技	ZL 2016201307613	一种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16.02.19	10年	2016.07.27	自主研发
70	睿能科技	ZL 2016201307172	机控设备、控制系统及驱动装置、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2.19	10年	2016.11.23	自主研发
71	睿能科技	ZL 2016201305459	一种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16.02.19	10年	2016.11.23	自主研发
72	睿能科技	ZL 2016201305336	纺织设备及其度目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6.02.19	10年	2016.11.23	自主研发
73	睿能科技	ZL 2016204680278	横机及其电磁式推针三角的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5.20	10年	2016.12.07	自主研发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专利到期日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74	睿能科技	ZL 2016204680988	横机及其电机式推针三角的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5.20	10年	2016.12.07	自主研发
75	睿能科技	ZL 2016208170202	一种驱动系统、连接线及驱动器	实用新型	2016.07.29	10年	2017.02.22	自主研发
76	盈泰电气	ZL 2015206542051	高温在线铝熔体除气净化智能控制柜	实用新型	2015.08.27	10年	2015.12.16	自主研发
77	盈泰电气	ZL 2015206826886	高炉冲渣水泵节能控制柜	实用新型	2015.09.07	10年	2016.03.02	自主研发
78	盈泰电气	ZL 2015206843523	除尘风机节能控制柜	实用新型	2015.09.07	10年	2016.03.02	自主研发
79	盈泰电气	ZL 201520751650X	环境除尘净化智能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9.25	10年	2016.03.02	自主研发
80	盈泰电气	ZL 2015207516586	单体手自排水控制柜	实用新型	2015.09.25	10年	2016.03.02	自主研发
81	盈泰电气	ZL 2015207516603	单台恒压供水控制柜	实用新型	2015.09.25	10年	2016.03.02	自主研发
82	睿能科技	ZL 2007301488988	针织横机机箱	外观设计	2007.07.02	10年	2009.04.08	受让取得
83	睿能科技	ZL 2007301488992	在线仿真器(PICE-II)	外观设计	2007.07.02	10年	2009.04.15	受让取得
84	睿能科技	ZL 2011300244060	高压气体放电灯电子镇流器	外观设计	2011.02.18	10年	2011.06.29	自主研发
85	睿能科技	ZL 2011304300407	高压气体放电灯电子镇流器(D)	外观设计	2011.11.21	10年	2012.05.30	自主研发
86	睿能科技	ZL 2011304301452	高压气体放电灯电子镇流器(B)	外观设计	2011.11.21	10年	2012.05.30	自主研发
87	睿能科技	ZL 2012303107549	低频高压气体放电镇流器(新型D)	外观设计	2012.07.12	10年	2013.01.02	自主研发
88	睿能科技	ZL 2012303107869	低频高压气体放电镇流器(AB型)	外观设计	2012.07.12	10年	2013.01.02	自主研发
89	睿能科技	ZL 2012303107483	高压气体放电镇流器(I型)	外观设计	2012.07.12	10年	2013.01.02	自主研发
90	睿能科技	ZL 2012305564869	可换壳高压气体放电镇流器(M型)	外观设计	2012.11.16	10年	2013.04.10	自主研发
91	睿能科技	ZL 2014304898147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电脑针织横机控制系统(A型)	外观设计	2014.12.01	10年	2015.04.29	自主研发
92	睿能科技	ZL 2014304908929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电脑针织横机控制系统(B型)	外观设计	2014.12.01	10年	2015.04.29	自主研发
93	睿能科技	ZL 2014304908933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电脑针织横机控制系统(C型)	外观设计	2014.12.01	10年	2015.04.29	自主研发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专利到期日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94	睿能科技	ZL 2014304908670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电脑针织横机控制系统（D型）	外观专利	2014. 12. 01	10 年	2015. 04. 29	自主研发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1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登记号
1	电脑加针横机控制器软件[简称：电脑加针横机控制器]V1.0	睿能科技	2008-6-27	2008SR12179
2	RAYNEN 6101 智能气表软件 V1.0	睿能科技	2009-4-22	2009SR015144
3	RAYNEN 6102 智能气表软件 V1.1	睿能科技	2009-4-22	2009SR015143
4	RAYNEN 6726 单相复费率电表软件 V1.2	睿能科技	2009-4-22	2009SR015142
5	睿能横机制版系统 1.0	睿能科技	2010-3-17	2010SR012087
6	单系统全电脑针织横机控制系统 1.0	睿能科技	2010-4-10	2010SR015788
7	高压气体放电灯电子镇流器控制软件 1.0	睿能科技	2010-4-12	2010SR016103
8	NT3106IPD 摩托车报警器控制软件[简称：NT3106IPD]V1.0	睿能科技	2010-7-19	2010SR035398
9	纺织机械专用伺服控制系统软件[简称：伺服器软件]V2.0	睿能科技	2010-9-16	2010SR049036
10	织领机电脑控制系统[简称：织领机软件]V1.0	睿能科技	2010-11-1	2010SR057690
11	多节串联锂电池组电源管理软件[简称：电池管理软件]V2.0	睿能科技	2011-7-5	2011SR043273
12	睿能电脑横机编织网络平台软件（Raynen KnitNetSoftware Kit）[简称：睿能电脑横机编织网络平台软件]V2.0	睿能科技	2011-11-15	2011SR082532
13	一种多节串联锂电池组均衡及保护系统[简称：电池管理软件]V2.0	睿能科技	2012-4-11	2012SR028110
14	一种嵌入式智能调频收音模块软件[简称：智能调频收音模块]V1.0	睿能科技	2012-4-11	2012SR028115
15	KMC-216 型微电脑针织横机控制器软件[简称：KMC-216]V1.0	睿能科技	2012-5-22	2012SR041893
16	全电脑针织横机控制器软件 V2.0	睿能科技	2012-6-1	2012SR045862
17	KMC-518 型微电脑针织横机控制器软件[简称：KMC-518]V1.0	睿能科技	2012-6-1	2012SR045797
18	KMC-318 型微电脑针织横机控制器软件[简称：KMC-318]V1.0	睿能科技	2012-6-5	2012SR046799
19	EB-11L23 型高压气体放电灯电子镇流器软件[简称：EB-11L23 软件]V1.0	睿能科技	2013-3-22	2013SR026894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登记号
20	MR16-20W-LED 专用可调光电源软件[简称: MR16] V1.0	睿能科技	2013-9-23	2013SR103509
21	HID 电子镇流器智能控制模块软件[简称: HID 智能控制模块]V1.0	睿能科技	2013-11-12	2013SR123996
22	全电脑单系统控制系统软件 V1.0	睿能科技	2014-5-16	2014SR061817
23	全电脑双系统控制系统软件 V1.0	睿能科技	2014-5-16	2014SR061819
24	全自动横机制版系统软件 V1.0	睿能科技	2014-5-16	2014SR061820
25	新型的带有鞋面编织功能的智能化横机控制系统[简称: 鞋面机智控系统]V1.0	睿能科技	2014-8-14	2014SR120096
26	睿能 F4000 型电脑针织横机控制软件[简称: F4000]V1.0	睿能科技	2014-9-29	2014SR147071
27	睿能电脑横机制版系统(Raynen KnitCAD)V3.15	睿能科技	2014-11-15	2014SR173438
28	遥控型 HID 电子镇流器定时器模块软件[简称: 定时器模块软件]V1.0	睿能科技	2014-12-10	2014SR191527
29	高频 600W 带通讯接口 HID 电子镇流器控制软件 V1.0	睿能科技	2014-12-31	2014SR217449
30	遥控型 HID 电子镇流器红外遥控器软件[红外遥控器软件]V1.0	睿能科技	2014-12-31	2014SR217302
31	PICE-II 在线仿真器软件[简称: PICE-II]V1.0	睿能科技	2015-3-23	2015SR050299
32	双系统电脑横机智能控制系统[简称: 双系统电脑机控制系统]V1.0	睿能科技	2015-7-9	2015SR128289
33	纺织机械专用双轴伺服系统 V1.0	睿能科技	2015-9-7	2015SR172510
34	FS300 双轴伺服驱动器软件 V1.0	睿能科技	2016-6-17	2016SR147198
35	300W PFC 电源模块控制软件 V1.0	睿能科技	2016-9-12	2016SR257761
36	600W HID 自适应高频电子镇流器控制软件 V1.0	睿能科技	2016-9-13	2016SR258617
37	睿能 F4000 PLUS 型电脑针织横机控制软件[简称: F4000 PLUS]V1.0	睿能科技	2017-1-23	2017SR024110
38	1000W HID 超高频电子镇流器控制软件 V1.0	睿能科技	2017-2-15	2017SR043503
39	琪利针织设计软件[简称: KDS 软件]V1.0	琪利软件	2014-1-8	2014SR002682
40	琪利制版系统 V1.0	琪利软件	2015-5-12	2015SR080075
41	琪利针织设计软件[简称: KDS 软件]V2.0	琪利软件	2016-5-11	2016SR101103
42	琪利鞋面制版软件 V1.0	琪利软件	2016-7-4	2016SR166360
43	琪利制版系统 V2.0	琪利软件	2017-3-20	2017SR083482
44	HID 低频电子镇流器控制软件 V1.0	睿能电源	2015-7-3	2015SR122895
45	HID 高频电子镇流器控制软件 V1.0	睿能电源	2015-7-3	2015SR123667
46	灵动协同管理系统[简称: 灵动协同]V1.0	盈泰电气	2015-7-20	2015SR137809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登记号
47	环境净化除尘智能控制系统 1.0	盈泰电气	2016-3-4	2016SR045377
48	EtherCAT 从站控制器软件 V1.0	福建贝能	2016-12-20	2016SR381217
49	LED RGB 调色调光电源软件[简称:BS-RGB1202]V1.0	福建贝能	2017-1-10	2017SR008739
50	温控集中器控制方案软件[简称:ucos3_thermostat]V1.0	福建贝能	2017-2-15	2017SR043265
51	空气净化器风机软件[简称:Sensorless_Fan]V1.0	福建贝能	2017-2-16	2017SR045297

4、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具体如下：

物业名称	房屋地址坐落	建筑面积(平方米)	所有权人
福州软件园 C 区 5 号楼	荆溪镇永丰社区文山里 60 号(软件园三期)5#整座	4,747.33	睿能科技
福州软件园 C 区 26 号楼	荆溪镇永丰村文山里自然村研发楼整座	5,231.20	
C1257879	WORKSHOP 8 ON 3RD FLOOR KENNING INDUSTRIAL BUILDING NO.19 WANG HOI ROAD, KOWLOON, HONGKONG	258.45	香港广泰
B8243914	WORKSHOP 9 ON 3RD FLOOR KENNING INDUSTRIAL BUILDING NO.19 WANG HOI ROAD, KOWLOON, HONGKONG	427.53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 同业竞争

本公司与股东睿能实业、平潭捷润；实际控制人杨维坚及其控制的香港瑞捷、纳川容（BVI）、睿能控股（BVI）、贝能控股（BVI）、贝能实业、贝能科技、福州捷润、健坤投资、福州健坤之间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关联交易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向关联方销售

报告期内，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与台湾鑫昇、控股子公司盈泰电气与闽嘉电力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6 年度 发生额	2015 年度 发生额	2014 年度 发生额
台湾鑫昇	销售 IC 产品	市场价	-	265.49	340.31
闽嘉电力	销售工业电气自动化及输配电产品	市场价	144.67	-	-
合计			144.67	265.49	340.31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的参股公司台湾鑫昇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分别向贝能国际采购其所分销的 IC 产品 340.31 万元和 265.49 万元，分别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0.31%和 0.21%，占比较小，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不具有重大影响。为尽量避免并减少关联交易，2015 年 7 月始，发行人与台湾鑫昇之间未再发生关联交易。

2016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盈泰电气曾经参股的企业闽嘉电力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向盈泰电气采购工业电气产品 144.67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0.09%。2016 年 1-6 月，闽嘉电力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与盈泰电气的交易金额为 49.01 万元，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0.07%，占比较小，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不具有重大影响。2016 年 6 月 27 日起，盈泰电气已不再持有闽嘉电力股权。

（2）向关联方租赁房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向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等非关联方租赁房产作为生产及办公场所外，还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贝能科技租赁位于福州软件园 C 区的 26 号楼、5 号楼房产。具体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租方	租赁资产	2016 年 租赁费	2015 年 租赁费	2014 年 租赁费
睿能科技及其子公司	福州软件园 C 区 26 号楼、5 号楼	396.25	386.12	338.30

贝能科技租赁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房产的租赁定价系参照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出租给发行人的房产租赁价格确定。报告期内贝能科技拥有的该部分房产未注入股份公司的主要原因为：①贝能科技所拥有的房产面积不能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场所面积的需要；②2015 年 11 月，公司已通过全资子公司福建海睿达在福州闽侯县南屿镇竞得 33,451.24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福建海睿达与闽侯县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支付完毕全部土

地出让金；2017年5月，福建海睿达取得了“闽(2017)闽侯县不动产权第0012428号”不动产权证书。公司拟于福建海睿达生产经营场所建成后整体搬迁从而彻底解决困扰公司多时的生产经营场所不足的问题。

鉴于福建海睿达拟建设的生产办公场所预期需2018年底方能建成，为尽早解决关联租赁问题，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于2017年5月将前述关联租赁房产注入公司。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受让关联方的股权、与关联方之间的担保以及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

(1) 收购股权情况

为构建完整、独立的业务运作体系，保证公司持续发展，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2012年迄今，公司向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收购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的贝能国际、香港睿能电子等企业的股权。

(2) 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除全资、控股子公司外，公司未向关联方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债权人
杨维坚个人担保，并以贝能科技位于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社区文山里60号（软件园三期）5#工业厂房抵押	睿能有限	授信2,000万元人民币	2012/7/26	2014/1/28	是	平安银行福州分行
福建贝能和杨维坚担保	睿能有限	授信500万元人民币	2013/1/21	2014/1/20	是	招行屏山支行
福建贝能、杨维坚、涂秀芳、蓝李春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睿能科技	授信500万元人民币	2014/10/15	2015/10/14	是	招行屏山支行
福建贝能、杨维坚、涂秀芳、蓝李春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睿能科技	授信500万元人民币	2015/12/25	2016/12/24	否，截至2016年末，借款金额为500万元	招行屏山支行
福建贝能和杨维坚担保	睿能有限	授信500万元人民币	2013/5/7	2014/5/7	是	海峡银行科技支行
福建贝能和杨维坚担保	睿能科技	授信500万元人民币	2014/9/10	2015/10/22	是	海峡银行科技支行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债权人
贝能科技以位于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村文山里自然村研发楼整座抵押，杨维坚以三套房产、杨维坚和涂秀芳以一套房产抵押，睿能科技、杨维坚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福建贝能	授信 3,000 万元人民币	2013/11/25	2014/11/24	是	招行屏山支行
贝能科技以位于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村文山里自然村研发楼整座抵押，杨维坚以三套房产、杨维坚和涂秀芳以一套房产抵押，睿能科技、杨维坚、涂秀芳、蓝李春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福建贝能	授信 4,500 万元人民币	2014/10/15	2015/10/14	是	招行屏山支行
贝能科技以位于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村文山里自然村研发楼整座抵押，杨维坚以三套房产、杨维坚和涂秀芳以一套房产抵押，睿能科技、杨维坚、涂秀芳、蓝李春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福建贝能	授信 4,500 万元人民币	2015/12/25	2016/12/24	否，截至 2016 年末，借款金额为 1,500 万元、保函金额为 325 万美元（其中保证金人民币 1,122 万元）	招行屏山支行
香港广泰及杨维坚个人位于香港的房产做抵押、杨维坚 100 万美元人寿保险保单质押，同时由杨维坚、香港广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贝能国际	授信 9,000 万港元	2013/6/28	2014/4/10	是	香港汇丰银行
香港广泰及杨维坚个人位于香港的房产做抵押、杨维坚 100 万美元人寿保险保单质押、睿能实业 5,000 万港币本金保证结构性票据质押，同时由杨维坚、福建贝能、睿能科技、香港广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贝能国际	授信 14,000 万港元	2014/4/11	2015/4/28	是	香港汇丰银行
香港按揭证券公司（HKMC）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杨维坚、福建贝能、睿能科技、睿能实业、香港广泰提供担保	贝能国际	授信 1,200 万港元	2015/4/29	2016/1/1	是	香港汇丰银行
香港广泰及杨维坚个人位于香港的房产做抵押、杨维坚 100 万美元人寿保险保单质押、睿能实业 2,000 万港币本金保证结构性票据质押，同时由杨维坚、福建贝能、睿能科技、香港广泰、睿能实业提供担保	贝能国际	授信 12,000 万港元	2015/4/29	2016/1/1	是	香港汇丰银行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债权人
香港按揭证券公司（HKMC）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杨维坚、福建贝能、睿能科技、睿能实业、香港广泰提供担保	贝能国际	授信 1,200 万港元	2015/12/22	2016/11/1	是	香港汇丰银行
香港广泰及杨维坚个人位于香港的房产做抵押、杨维坚 100 万美元人寿保险保单质押、睿能实业 2,000 万港币本金保证结构性票据质押，同时由杨维坚、福建贝能、睿能科技、香港广泰、睿能实业提供担保	贝能国际	授信 13,030 万港元	2015/12/22	2016/11/1	是	香港汇丰银行
香港按揭证券公司（HKMC）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杨维坚、福建贝能、睿能科技、睿能实业、香港广泰提供担保	贝能国际	授信 1,200 万港元	2016/12/26	2017/11/1	否，截至 2016 年末，借款金额为 150 万美元	香港汇丰银行
香港广泰及杨维坚个人位于香港的房产做抵押、杨维坚汇丰银行 Jade Global Generations 万能型人寿保险保单质押、睿能实业 1,000 万港币的 2 年期 100%保本票据质押，同时由杨维坚、福建贝能、睿能科技、睿能实业和香港广泰提供担保	贝能国际	授信 15,500 万港元	2016/12/26	2017/11/1	否，截至 2016 年末，借款金额为 1,535 万美元，港币 86.27 万元	香港汇丰银行
福建贝能和邱旭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另由福建贝能提供相应额度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托管担保。	盈泰电气	授信 1,000 万元人民币	2015/7/17	2016/7/16	是	招行晋安支行
贝能国际或福建贝能提供保证金存款质押，睿能科技、杨维坚提供担保	贝能国际	授信 550 万美元	2016/5/30	2021/5/31	否，截至 2016 年末，保函金额为 455 万美元（其中保证金人民币 1,852.14 万元）	汇丰银行上海分行
睿能科技、杨维坚提供担保，贝能科技以位于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社区文山里 60 号（软件园三期）5# 整座的土地及其房产上设立的第一顺位抵押	睿能科技、福建贝能	授信 4,500 万元人民币（最高不超过 2,500 万元的非承诺性组合循环授信和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授	2016/5/30	2021/5/31	否，截至 2016 年末，借款金额为 2,500 万元	汇丰银行上海分行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债权人
		信)				

(3) 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①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台湾鑫昇					40.61	2.03
合计						40.61	2.03

2012年3月，香港睿能电子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睿能实业的全资子公司为睿能实业垫付1万港元；2012年11月，发行人向睿能实业收购香港睿能电子后，该款项形成了睿能实业对发行人的负债。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款项已结清。

2016年5月，其时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盈泰电气参股公司的闽嘉电力因经营周转需要向睿能科技短期拆借资金人民币100万元，拆借资金的年利率按6.5%计算。闽嘉电力分别于2016年6月、7月还款32万元、68万元，并累计支付利息8,551.11元。截至2016年8月末，公司与闽嘉电力往来款项均已结清。

②应付关联方款项

贝能国际于2012年10月至12月分别向睿能实业借入资金9,550万港元及350万美元，利息按香港同期银行贷款年利率2.5%计息。2013年贝能国际累计还款6,075.92万港元及350万美元，2014年贝能国际累计还款3,474.08万港元；至2014年末，贝能国际已还清该借款并累计支付利息297.49万港元。

(4) 商标转让及许可情况

①商标转让情况

2015年3月1日，福建贝能与贝能科技签署注册商标转让合同。贝能科技以零价格将注册号为1952558、6180139、6180140、6180141、5032934、6289742、6289741的注册商标转让与福建贝能。此七项商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有效期	类别	商品/服务列表	注册地
1	1952558		2012.12.14- 2022.12.13	35	商业研究；商业信息；市场分析； 推销（替他人）；计算机数据库信息 系统化；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编 入	中国
2	6180139		2010.03.07- 2020.03.06	9	数据处理设备；计算机周边设备； 计算机软件（已录制）；信息处理 机（中央处理装置）；智能卡（集 成电路卡）；计时器；内部通讯装 置；计量仪表；集成电路；半导 体器件；工业操作遥控电器设备	中国
3	6180140		2010.06.07- 2020.06.06	35	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广 告；商业研究；市场研究；替他 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 服务）；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 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 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 统化	中国
4	6180141		2010.06.07- 2020.06.06	42	技术研究；科研项目研究；研究 与开发（替他人）；计算机编程； 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更 新；计算机系统设计；替他人创 建和维护网站；计算机系统设计； 网络服务器的出租	中国
5	5032934		2008.11.14- 2018.11.13	9	智能卡（集成电路卡）；计时器； 音响连接器；气量计；水表；车 辆轮胎低压自动显示器；计量仪 表；集成电路；用于计算器操作 仪器的机械装置；电池充电器	中国
6	6289741		2010.06.21- 2020.06.20	42	技术研究；科研项目研究；研究 与开发（替他人）；计算机编程； 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更 新；计算机系统设计；替他人创 建和维护网站；计算机系统设计； 网络服务器的出租	中国
7	6289742		2010.08.28- 2020.08.27	35	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广 告；商业研究；市场研究；替他 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 服务）；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 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 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 统化	中国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上述 7 项商标已完成转让。

上述商标中，2014 年 11 月 14 日，伯顿公司以连续三年不使用为由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撤销第 6289742 号第 35 类“BURNON”注册商标。2015 年 6 月 23 日，中国商标局出具了《关于第 6289742 号“BURNON”注册商标连续三年不使用撤销申请的决定》（商标撤三字[2015]第 Y004688 号），驳回伯顿公司的撤销申请。伯顿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3 日申请复审。2016 年 6 月 14 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出具了《关于第 6289742 号“BURNON”商标撤销复审决定书》，对该商标在“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服务上予以维持，在“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商业研究；市场研究；人事管理咨询；广告；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服务上予以撤销。该商标争议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构成影响。

②商标许可情况

2010 年 8 月，贝能科技与贝能国际、福建贝能分别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贝能科技将其注册的使用在 35 类全部注册服务上的第 6289742 号“BURNON”商标无偿授权贝能国际和福建贝能使用，许可使用期限自 2010 年 8 月 28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27 日止。由于上述商标转让已经完成，该商标许可协议相应终止。

（5）收购关联方房产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海睿达拟建设的生产经营场所预期需 2018 年底方能建成，为尽早解决关联租赁问题，发行人于 2017 年 5 月向贝能科技购买发行人因生产办公需要于报告期内向贝能科技租赁的房产，具体如下：

①购买房产所在地

发行人向贝能科技购买的房产位于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所在地福建省福州市，具体为福州软件园 C 区 5 号楼、26 号楼，建筑面积合计 9,978.53 平方米。

②房产评估情况

中企华评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出具《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不动产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7)第 3367-1 号”和“中企华评报字(2017)第 3367-2 号”），中企华评估公司分别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对拟收购房

产进行了评估。鉴于评估对象为收益性房地产且福州软件园内同类型房地产多以出租形式经营，故评估报告认为收益法测算所得结果更贴近房地产在市场上的价格，为此，评估报告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价值。评估报告概要如下：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成时间	土地面积 (平方米)	账面原值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成本法 评估值 (万元)	收益法 评估值 (万元)	收益法评估值 折合每平方米 价格(元)
5号楼	4,747.33	2010年6月	1,116.50	1,264.74	838.87	1,386.14	1,811.11	3,815.01
26号楼	5,231.20	2006年6月	4,622.00	533.23	264.34	2,257.98	1,953.33	3,734.00
合计	9,978.53	—	5,738.50	1,797.96	1,103.21	3,644.12	3,764.44	3,772.54

注：1、评估值不含增值税税额；

2、26号楼系自建房，故其账面原值和账面净值金额较小；

3、5号楼的成本法评估值中，房屋建筑物评估值为1,090.49万元，土地使用权评估值为295.65万元；26号楼的成本法评估值中，房屋建筑物评估值为1,099.24万元，土地使用权评估值为1,158.74万元。

③购买房产作价

发行人与贝能科技经协商，发行人向贝能科技购买前述两栋房产的价格为经中企华评估公司评估后的房产价值，即人民币3,764.44万元(不含增值税)。

④购买房产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A、购买房产价值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单位：万元

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 (2016年末)	房产入账价值 (购买价+税费)	占比 (房产入账价值/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
80,064.64	3,878.34	4.84%

B、购买房产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万元

购买房产 年增折旧金额	购买房产对应报告期内的 年均租赁费	购买房产对每年净利润的影响 (增加为正)
176.93	373.56	167.10

综上，公司受让关联方贝能科技房产仅占公司2016年末资产总额的4.84%，且公司因受让房产年新增折旧金额小于报告期内年支付的关联租赁费，为此，公司受让贝能科技房产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均无重大影响。

⑤受让房产主要过程

A、2017年4月20日，中企华评估公司出具房产评估报告，贝能科技位于福州软件园C区的两栋房产评估值合计3,764.44万元，按建筑面积计算则每平

方米评估值为 3,772.54 元；

B、2017 年 4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二届三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决议按评估值购买贝能科技房产；

C、2017 年 5 月 5 日，发行人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按评估值购买贝能科技房产的议案；

D、2017 年 5 月 5 日，发行人与贝能科技签订了《房地产买卖契约》；

E、2017 年 5 月 9 日，前述房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发行人取得了“闽(2017)闽侯县不动产权第 0012287 号”及“闽(2017)闽侯县不动产权第 0012290 号”不动产权证书，发行人与贝能科技间的关联租赁终止。

(三) 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发表意见

对于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价格按照市场价格或公平价格确定，交易公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分别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了规定，并专门制定有《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同时，公司已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关联交易，公司的相关制度与措施对于减少和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具有有效性。”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2016 年薪酬(万元)
杨维坚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4	2016.12.30-2019.12.29	历任福州天野(顶尖)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业务员；福州高齐单晶片技术应用研究所、福州高齐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福州高齐电子贸易有限公司、福州高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贝能科技总经理；睿能有限董事长、总经理	兼任贝能国际、香港睿能电子、香港睿能科技、香港广泰、香港海睿达、琪利软件、盈泰电气、台湾鑫昇、睿能实业、香港瑞捷、贝能实业、捷润有限(BVI)、纳川容(BVI)、睿能控股(BVI)、贝能控股(BVI)董事；福建海睿达董事兼总经理；福建贝能、睿能电源执行董事兼总	208.89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2016年薪酬(万元)
						经理；平潭捷润执行事务合伙人；福州捷润、贝能科技执行董事。	
赵健民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8	2016.12.30-2019.12.29	曾任香港 ASIC Technology Limited 设计工程师；美国摩托罗拉半导体南中国区销售经理；美国安森美半导体中国区销售经理；美国微芯半导体亚洲区代理商管理经理；挪威 Chipcon AS 亚洲区副总裁；美国德州仪器公司短程无线产品亚洲区总监，睿能有限副总经理	贝能国际总经理；台湾霏昇董事；捷润有限（BVI）董事；木星投资董事	187.02
蓝李春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16.12.30-2019.12.29	曾任福建省林业工程公司主办会计；凯博（福建）运动用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贝能科技财务总监；睿能有限监事、财务经理	福建海睿达董事；泉州睿能执行董事；盈泰电气董事；琪利软件监事	113.08
王开伟	董事	男	47	2016.12.30-2019.12.29	曾任福建省三明市无线电二厂助理工程师；福建省福州顶旭电脑设备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福建贝能广州分公司副总经理。	贝能国际副总经理；福建贝能广州分公司负责人	71.65
林兢	独立董事	女	50	2016.12.30-2019.12.29	曾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林晖	独立董事	男	47	2016.12.30-2019.12.29	曾任福建省人民检察院干部；福建省司法厅干部；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副主任、证券部负责人	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福建坤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00
吴飞	独立董事	男	45	2016.12.30-2019.12.29	曾任交通银行广州分行信贷部职员；爱尔兰国立都柏林大学助教；厦门大学财务会计研究院访问教授；新西兰梅西大学商学院经济与金融系高级讲师；江西财经	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金融学副教授；江西道而芬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8.00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2016年薪酬(万元)
					大学金融管理国际研究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		
陈敏	监事会主席	女	39	2016.12.30-2019.12.29	曾任清禄鞋业有限公司、创维电视福州办事处文员；厦华电视福州办事处经理助理	贝能国际总经理助理兼商务部经理；福建贝能监事；福建海睿达监事	34.82
张珍	监事	男	34	2016.12.30-2019.12.29	曾任福建直通电信软件开发工程师；睿能有限信息部工程师、经理	-	37.68
李德喜	职工代表监事、信息管理部经理	男	40	2016.12.30-2019.12.29	曾任福建新大陆电脑公司工程师；睿能有限计划供应部副经理	-	27.83
张国利	副总经理	男	45	2013.12.31-	曾任福建工业学校教师；睿能有限副总经理	泉州睿能总经理；琪利软件董事	118.37

注：林兢于2016年12月30日被选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与本公司具有股权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间接持有股东单位的股权或财产份额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数(股)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
		股东单位名称	持有股权或财产份额比例		
杨维坚	董事长、总经理	睿能实业	100.00%	70,799,948	91.95%
		平潭捷润	21.73%		
赵健民	董事、副总经理	平潭捷润	18.94%	1,500,000	1.95%
蓝李春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平潭捷润	7.58%	600,000	0.78%
张国利	副总经理	平潭捷润	3.79%	300,000	0.39%
王开伟	董事	平潭捷润	3.79%	300,000	0.39%
陈敏	监事会主席	平潭捷润	1.52%	120,000	0.16%
张珍	监事、信息部经理	平潭捷润	0.50%	40,000	0.05%

八、公司实际控制人简介

1、控股股东

睿能实业持有公司 89.71%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杨维坚先生通过其持股 100%的香港瑞捷间接持有睿能实业 100%股权，睿能实业持有公司 89.71%股权；杨维坚先生通过其持股 74.09%的健坤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东平潭捷润 21.73%的财产份额，平潭捷润持有公司 10.29%股权。为此，杨维坚先生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91.95%的股权，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九、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9,373,841.28	107,757,609.12	80,056,096.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390,943.13	54,453,003.71	45,144,231.49
应收账款	212,005,487.85	172,521,426.76	132,334,274.04
预付款项	15,880,960.64	6,433,713.65	721,049.6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85,088.88	2,306,537.88	1,682,286.97
存货	275,059,533.13	193,742,890.19	185,252,390.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67,971.46	1,965,489.37	1,693,709.58
流动资产合计	744,563,826.37	539,180,670.68	446,884,038.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4,269,627.15	4,459,968.07	3,543,090.6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958,885.74	19,971,485.07	18,980,476.22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5,103,736.27	6,317,852.86	5,257,693.95
开发支出			
商誉	481,601.60	481,601.60	481,601.60
长期待摊费用	177,912.48	355,824.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46,544.33	8,212,031.70	6,077,068.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44,298.87	16,444,298.87	7,661,90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82,606.44	56,243,063.13	42,001,831.04
资产总计	800,646,432.81	595,423,733.81	488,885,869.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660,426.11	118,917,712.34	93,883,262.12
应付票据		2,398,315.73	
应付账款	198,022,919.27	127,044,389.84	111,841,657.33
预收款项	8,927,344.33	11,966,036.31	8,030,920.23
应付职工薪酬	26,991,569.01	19,901,124.35	17,198,216.44
应交税费	10,199,283.78	9,326,318.86	5,255,718.32
应付利息	150,054.69	19,479.16	9,166.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12,852.21	3,348,436.72	2,866,868.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2,075.47		
流动负债合计	412,146,524.87	292,921,813.31	239,085,809.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5,864.51	854,826.33	68,416.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5,864.51	854,826.33	68,416.33
负债合计	413,292,389.38	293,776,639.64	239,154,226.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000,000.00	77,000,000.00	77,000,000.00
资本公积	52,554,062.17	52,965,555.88	52,965,555.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197,758.84	-1,655,185.07	-8,741,772.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16,747.56	2,595,966.52	658,601.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9,208,184.83	167,608,429.77	126,608,717.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976,753.40	298,514,767.10	248,491,101.81
少数股东权益	1,377,290.03	3,132,327.07	1,240,541.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7,354,043.43	301,647,094.17	249,731,643.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0,646,432.81	595,423,733.81	488,885,869.2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58,730,230.57	1,265,539,554.29	1,106,911,740.77
其中：营业收入	1,558,730,230.57	1,265,539,554.29	1,106,911,740.77
二、营业总成本	1,459,816,230.98	1,218,669,109.19	1,060,136,382.46
其中：营业成本	1,272,932,098.79	1,061,911,933.48	931,260,846.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87,156.45	2,642,230.32	2,297,015.32
销售费用	83,314,693.16	67,524,502.01	59,603,332.54
管理费用	75,174,163.33	67,044,148.74	54,629,070.33
财务费用	13,925,692.22	11,621,133.59	6,111,534.16
资产减值损失	9,382,427.03	7,925,161.05	6,234,583.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28.88	578,82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28.88	578,822.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902,870.71	47,449,267.37	46,775,358.31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加：营业外收入	11,994,626.81	8,441,067.93	7,478,943.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098.23	9,670.78	1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4,027.32	318,360.92	275,731.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4,880.96	155,363.16	26,709.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793,470.20	55,571,974.38	53,978,570.60
减：所得税费用	18,969,464.85	9,443,110.90	8,657,204.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824,005.35	46,128,863.48	45,321,366.4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420,536.10	48,437,077.73	45,652,410.86
少数股东损益	-1,596,530.75	-2,308,214.25	-331,044.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52,943.91	7,086,587.56	-6,50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9,852,943.91	7,086,587.56	-6,507.3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52,943.91	7,086,587.56	-6,507.35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852,943.91	7,086,587.56	-6,507.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676,949.26	53,215,451.04	45,314,859.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273,480.01	55,523,665.29	45,645,903.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6,530.75	-2,308,214.25	-331,044.3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1	0.63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1	0.63	0.6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9,500,151.22	1,253,151,294.76	1,129,478,194.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91,631.43	5,769,484.62	5,261,121.63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6,806.83	5,305,448.91	5,766,13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6,528,589.48	1,264,226,228.29	1,140,505,449.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7,806,973.14	1,068,625,798.17	945,565,919.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749,076.78	89,688,276.18	78,026,168.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258,068.09	30,066,136.98	27,602,327.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57,131.89	49,206,834.84	44,784,89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2,571,249.90	1,237,587,046.17	1,095,979,30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57,339.58	26,639,182.12	44,526,142.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340,872.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5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14.15	14,243.67	105,27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265.26	355,115.78	105,27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1,195.39	14,051,673.25	6,442,114.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0,000.00	450,000.00	3,555,330.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67,183.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1,195.39	14,501,673.25	10,564,628.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930.13	-14,146,557.47	-10,459,35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	7,22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	1,22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6,404,739.96	365,538,631.33	269,492,246.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404,739.96	369,738,631.33	276,717,246.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0,095,862.55	346,388,384.43	278,866,185.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10,372.35	8,642,642.35	27,364,269.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1,200,000.0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106,234.90	356,231,026.78	306,230,45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8,505.06	13,507,604.55	-29,513,208.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24,261.88	211,967.90	-1,608,058.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14,176.39	26,212,197.10	2,945,519.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618,293.39	54,406,096.29	51,460,576.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332,469.78	80,618,293.39	54,406,096.29

（二）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8	-14.57	-2.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6.76	376.14	370.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99	105.61	-7.40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378.18	467.18	360.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13	80.95	59.14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0.91	-0.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21.97	386.63	301.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20.08	4,457.07	4,263.50

（三）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1、基本财务指标

以下财务指标中，除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财务报告的数据为基础计算，其余以合并财务报告的数据为基础计算。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末	2015 年度/末	2014 年度/末
流动比率	1.81	1.84	1.87
速动比率	1.09	1.15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15	19.95	16.28
资产负债率（%）	51.62	49.34	48.9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半年、年）	7.65	7.86	8.23
存货周转率（次/半年、年）	5.43	5.60	5.2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988.21	6,316.43	6,241.66
利息保障倍数	19.75	12.23	10.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70	0.35	0.5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89	0.34	0.04
每股净资产（元/股）	5.01	3.88	3.23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比例（%）	1.32	2.09	2.11

2、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	27.24%	1.21	1.21
	2015 年度	17.74%	0.63	0.63
	2014 年度	20.78%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	26.30%	1.17	1.17
	2015 年度	16.32%	0.58	0.58
	2014 年度	19.41%	0.57	0.57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逐年增长，2016 年资产总额较 2015 年末增长 34.47%，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增长 21.79%，公司资产规模伴随着业务的发展呈现稳步扩张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各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均在 90%以上，符合公司业务构成的特点。公司主营业务为以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的制造业务及以 IC 产品分销为主的分销业务，其中 IC 产品分销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于各报告期均在 70%以上，而分销类公司的经营资产一般以流动资产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均

在 99%以上，流动负债中以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为主，二者合计分别占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流动负债的 86.02%、83.72%和 87.27%。截至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8.92%、49.34%和 51.62%。公司负债规模和结构合理，财务风险较低。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87、1.84 和 1.81，各期末流动比率指标较好；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08、1.15 和 1.09，速动比率指标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维持在约 50%的水平，负债适中，既保证了公司的稳健经营，又通过适当的负债经营加速业务增长，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息税前利润分别为 5,893.91 万元、5,955.98 万元和 11,596.14 万元，为公司债务的偿还提供了较为充分的保障。公司报告期内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分别为 10.43 倍、12.23 倍和 19.75 倍，公司利息支付风险低，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12,947.82 万元、125,315.13 万元和 153,950.02 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102.04%、99.02%和 98.77%，表明公司销售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销售现金回收情况良好。公司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94,556.59 万元、106,862.58 万元和 128,780.70 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成本的 101.54%、100.63%和 101.17%，总体保持在合理的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财务指标基本保持稳定，并与公司实际业务经营情况基本相符。

2、盈利能力简要分析

（1）营业收入来源分析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5%、99.89%和 99.74%，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以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产销和 IC 产品分销为主。2014-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8.60%，呈现稳定的增长态势。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制造业务	33,858.43	21.78	15,795.81	12.49	12,153.85	11.00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针织横机电控系统	30,974.07	19.92	13,149.98	10.40	8,829.44	7.99
2、其他制造业务	2,884.36	1.86	2,645.83	2.09	3,324.41	3.01
二、分销业务	121,607.36	78.22	110,622.51	87.51	98,374.50	89.00
1、IC 产品分销业务	113,064.72	72.73	98,472.75	77.89	98,000.56	88.67
2、其他分销业务	8,542.63	5.49	12,149.76	9.61	373.94	0.34
合计	155,465.78	100.00	126,418.33	100.00	110,528.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产销和 IC 产品分销所贡献，2014-2016 年度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业务和 IC 产品分销业务的收入均逐年增长，体现了公司并重发展制造业务与分销业务的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其他制造业务收入主要系生产 IC 产品开发工具及评估板、高压气体放电灯电子镇流器等产品实现的业务收入。公司其他分销业务收入主要系工业电气自动化产品分销业务实现的收入。

（2）公司利润来源分析

公司近三年的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55,465.78	126,418.33	110,528.35
主营业务利润	28,508.71	20,315.86	17,499.60
其他业务收入	407.24	135.63	162.82
其他业务利润	71.11	46.90	65.49
营业利润	9,890.29	4,744.93	4,677.54
利润总额	11,079.35	5,557.20	5,397.86
净利润	9,182.40	4,612.89	4,532.14
非经常性损益	321.97	386.63	301.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60.43	4,226.25	4,230.40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3.51%	8.38%	6.66%
其他业务利润占利润总额比重	0.64%	0.84%	1.21%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 17,499.60 万元、20,315.86 万元和 28,508.71 万元，其他业务利润分别为 65.49 万元、46.90

万元和 71.11 万元，公司的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利润。

3、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影响针织横机电控系统制造业务盈利能力的因素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上升，针织产品的需求将越来越多元化，时尚化、个性化的趋势带动了嵌花等高端功能的电脑针织横机的需求。

近年来，以孟加拉国、越南、柬埔寨和印度为代表的东南亚和南亚国家的针织服装行业迅速崛起，成为全球针织服装的重要加工基地，从而带来大量的电脑针织横机的需求。我国电脑针织横机产品依靠性能稳定、功能实用、性价比高等特点已经打开了海外市场，市场份额逐年扩大，随着我国电脑针织横机性价比的进一步提升以及“一带一路”战略的推进，国际市场将会出现更多的中国电脑针织横机产品。电脑针织横机出口的持续增长将进一步促进针织横机电控系统行业的发展。

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是客户选择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一个重要标准。公司对产品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服务的全过程进行全面质量管理，确保产品的高品质。

（2）影响 IC 产品分销业务盈利能力的因素

IC 产业是电子信息产业的基础，电子信息产业的增长是 IC 行业发展的直接动力。中国电子信息产业规模大，电子产品制造商行业分布广泛，数量众多。在国家大力实施“中国制造 2025”战略的大环境下，电子产品制造业将得到进一步发展，这也为 IC 分销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同时，新技术、新应用能够带动 IC 产业规模持续扩张，也为公司的发展带来了巨大的机遇。

大量而优质客户的积累对 IC 分销业务能否获得持续稳定的盈利至关重要。公司拥有不同领域的客户群体，多元化、稳定和优质的客户群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确保了分销业务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公司业与众多下游客户群体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业务具有较好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在需求旺盛、客户资源充沛的前提下，能够持续提高技术支持服务能力，为客户创造更多的价值，对以技术支持服务带动 IC 产品销售的分销商获得更高的盈利起着关键作用。公司拥有较强技术支持服务能力，从而在市场竞争中能占据

一定优势，能够获得较高的利润。

（五）股利分配情况

1、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股利，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2、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1）2015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累计未分配利润中人民币550万元按股权比例分配给公司全体股东。

（2）201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累计未分配利润中人民币770万元按股权比例分配给公司全体股东。

（3）2016年10月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累计未分配利润中人民币770万元按股权比例分配给全体股东。

（4）2017年4月7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累计未分配利润中人民币1,540万元按股权比例分配给全体股东。

截止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前述股利分配均已实施完毕。

3、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及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发行人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及滚存利润分配详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六）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福建海睿达

福建海睿达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1 年 12 月 2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	闽侯县南屿镇生物医药和机电产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5853315766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股权结构	睿能科技持股 70%、香港海睿达持股 30%		
法定代表人	杨维坚		
主营业务	睿能科技制造基地（于 2015 年 11 月竞得土地使用权），拟主要从事针织设备电控系统等产品的生产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福建海睿达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5,914.95
净资产（万元）	5,878.27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101.14

2、琪利软件

琪利软件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3 年 9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注册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C 区 26 号 C 幢二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20797633413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睿能科技持股 70%；姜滔持股 30%		
法定代表人	姜滔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集款式设计、工艺设计和制版设计于一体的针织设计软件的开发，为客户提供针织设计全面解决方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琪利软件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73.85
净资产（万元）	4.10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39.87
净利润（万元）	-2.61

3、香港睿能电子

香港睿能电子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8 年 5 月 15 日	股份总数	10,000 股
已发行股份数	1 股	每股面值	港币 1 元
注册地址	ROOM 308-9, 3/F., KENNING INDUSTRIAL BUILDING, 19 WANG HOI ROAD, KOWLOON BAY, KL, HK		
公司注册证书编号	1237225		
主营业务	睿能科技的香港窗口公司，负责睿能科技部分进口元器件的采购和部分产品的海外销售		
股权结构	睿能科技持股 10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香港睿能电子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2,113.53
净资产（万元）	785.77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864.40
净利润（万元）	168.25

4、泉州睿能

泉州睿能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北清东路 518 号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二期泉州市数控一代科技创新中心二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33156282739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	睿能科技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蓝李春
主营业务	从事针织设备智能化技术的研发与推广，并销售相关智能控制系统产品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泉州睿能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253.47
净资产（万元）	200.41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7.71
净利润（万元）	18.08

5、睿能电源

睿能电源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4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C 区 5 号楼一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315464248J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	睿能科技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杨维坚		
主营业务	从事电源产品的研发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睿能电源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5.11
净资产（万元）	15.11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15.43

6、香港海睿达

香港海睿达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1 年 9 月 21 日	股份总数	10,000 股
已发行股份数	1 股	每股面值	港币 1 元
注册地址	ROOM 308-309, 3/F., KENNING INDUSTRIAL BUILDING, NO. 19 WANG HOI ROAD, KOWLOON BAY, KL, HK		
公司注册证书编号	1666164		
主营业务	持有福建海睿达 30%的股权		
股权结构	睿能科技持股 10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香港海睿达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2,787.98
净资产（万元）	-9.25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3.94

7、香港睿能科技

香港睿能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2 年 7 月 27 日	股份总数	100,000 股
已发行股份数	100,000 股	每股面值	1 美元
注册地址	ROOM 308-9, 3/F, KENNING INDUSTRIAL BUILDING, 19 WANG HOI ROAD, KOWLOON BAY, HK		
公司注册证书编号	1779739		
主营业务	目前无具体经营业务		
股权结构	睿能科技持股 10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香港睿能科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0.28
净资产（万元）	-3.89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65.25

8、贝能国际

贝能国际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7 年 8 月 9 日	股份总数	3,000 万股
已发行股份数	3,000 万股	每股面值	港币 1 元
注册地址	ROOM 308-9, 3/F., KENNING INDUSTRIAL BUILDING, 19 WANG HOI ROAD, KOWLOON BAY, KL, HK		
公司注册证书编号	1157040		
主营业务	从事 IC 产品分销业务，主要负责香港地区交货的 IC 产品分销		
股权结构	睿能科技持股 10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贝能国际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46,928.31
净资产（万元）	18,173.91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11,356.89
净利润（万元）	2,786.49

9、福建贝能

福建贝能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8 年 4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1,300 万港元
注册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C 区 26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674002846F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	贝能国际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杨维坚		
主营业务	从事 IC 产品分销业务，主要负责大陆地区交货的 IC 产品分销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福建贝能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21,934.95
净资产（万元）	3,456.23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0,220.48
净利润（万元）	592.34

10、香港广泰

香港广泰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23 日	股份总数	10,000 股
已发行股份数	1 股	每股面值	港币 1 元
注册地址	ROOM 308-9, 3/F, KENNING INDUSTRIAL BUILDING, 19 WANG HOI ROAD, KOWLOON BAY, HK		
公司注册证书编号	1543852		
主营业务	持有香港物业，该物业由贝能国际使用		
股权结构	贝能国际持股 10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香港广泰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526.56
净资产（万元）	81.45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5.37
净利润（万元）	13.09

11、盈泰电气

盈泰电气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5 年 1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C 区 5 号楼二楼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35010031566846X3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睿能科技持股 58%；邱旭东持股 35%；黄祖涛持股 7%
法定代表人	邱旭东
主营业务	从事工业电气自动化产品的分销及系统集成业务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盈泰电气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2,558.44
净资产（万元）	301.48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360.15
净利润（万元）	-385.26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具体安排和计划

1、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负责实施，按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顺序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投资金额	实施周期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
一、制造业务募投项目						
1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生产建设项目	15,304.94	15,304.94	18 个月	福州高新区经发局：闽发改备[2017]AGX13 号	福州高新区环保局：榕高新区国土环保[2017]123 号
2	针织设备控制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3,492.14	3,492.14	24 个月	福州高新区经发局：闽发改备[2015]AGX17 号	福州高新区环保局：榕高新区环保[2015]66 号
二、分销业务募投项目						
3	电机控制芯片应用方案开发与推广项目	14,718.89	14,718.89	36 个月	福建省发改委：闽发改外经备[2016]24 号	-
4	智能家居芯片应用方案开发与推广项目	8,732.13	8,732.13	36 个月	福建省发改委：闽发改外经备[2016]25 号	-
5	工业互联网芯片应用方案开发与推广项目	2,277.51	2,277.51	36 个月	福建省发改委：闽发改外经备[2017]20 号	-
三、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300.00	2,594.83	—	—	-
合计		51,825.61	47,120.44			

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计划募集资金量，缺口部分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鉴于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依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和资金需求，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实施上述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2、投资计划

(1)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

项 目	估算投资（万元）	占比
一、建设投资	11,502.27	75.15%
其中：1、建筑工程费	7,687.35	50.23%
2、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541.74	16.61%
3、土地使用权购置费	485.31	3.17%
4、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6.80	0.89%
5、基本预备费	651.07	4.25%
二、铺底流动资金	3,802.67	24.85%
合 计	15,304.94	100.00%

(2) 针织设备控制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硬件设备购置费	1,316.19	37.69%
2	软件购置费	69.32	1.98%
3	技术研发费	2,023.50	57.94%
4	基本预备费	83.13	2.38%
	合 计	3,492.14	100.00%

(3) 电机控制芯片应用方案开发与推广项目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1	设备购置	656.89	4.46%
2	研发费用投入	2,473.80	16.81%
3	产品采购资金	11,588.20	78.73%
	合计	14,718.89	100.00%

(4) 智能家居芯片应用方案开发与推广项目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1	设备购置	567.03	6.49%
2	研发费用投入	1,715.70	19.65%
3	产品采购资金	6,449.40	73.86%
	合计	8,732.13	100.00%

(5) 工业互联芯片应用方案开发与推广项目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1	设备购置	78.87	3.46%
2	研发费用投入	478.80	21.02%
3	产品采购资金	1,719.84	75.51%
	合计	2,277.51	100.00%

二、募集资金项目发展前景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生产建设项目、针织设备电控系统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提高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产销规模并提升公司制造业务的研发能力，丰富制造业务的产品品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 IC 应用方案研发与推广项目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 IC 产品分销业务细分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实现销售收入突破性增长。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未来几年将拥有更大的业务规模 and 市场份额，资产和利润规模将迈上新台阶。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 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3,233.43 万元、17,252.14 万元和 21,200.55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97%、14.42%和 13.64%，占比基本保持平稳，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22,536.07	18,223.80	13,974.64
已计提坏账准备	1,335.52	971.66	741.21
应收账款净额	21,200.55	17,252.14	13,233.43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5.93%	5.33%	5.30%
主营业务收入	155,465.78	126,418.33	110,528.35
应收账款净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3.64%	14.42%	11.9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构成为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当期应收账款的比重均在 98%以上。公司应收账款回笼情况良好，报告期内累计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105.65 万元。未来，随着公司业务量的持续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将会相应增加，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和客户信用评审制度，但是如果社会经济环境恶化、客户经营不善、回款制度执行不彻底等情形出现从而导致大额应收账款不能如期收回，公司存在资金压力增大或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2、毛利率下降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制造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3.38%、39.26%和 41.65%，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行业内企业可能在销售价格等方面采取激进措施以期保持市场份额。如果公

司被迫应战而下调产品售价，但又未能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和工艺流程以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附加值或降低生产成本，则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负面影响。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 IC 产品分销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3.62%、13.82%和 12.39%，公司通过为下游 IC 产品客户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服务和产品供应的快速响应获得了较为理想的毛利率。随着具备技术支持服务能力 IC 分销商的逐渐增加，该业务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虽然公司可通过与上游 IC 产品供应商及下游 IC 产品客户协商价格以保持一定的毛利率水平，但仍然存在毛利空间被压缩的可能。

3、净资产收益率短期下降风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净资产为 38,735.40 万元。本次新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期或投入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短期内难以产生理想效益，且募集资金的投入还将产生一定的固定资产折旧等费用，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因净资产规模迅速扩大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同时，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投入前期难以完全产生效益，预计本次发行当年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会明显下降。

（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1、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母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研发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形成无形资产的，允许再按其当年研发费用实际发生额的 50%直接抵扣当年的应纳税所得额。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优惠额分别为 130.86 万元、143.55 万元和 121.32 万元。

若无上述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将按 25%税率征收，且不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应纳税所得额的政策，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净利润将会分别减少 188.92 万元、344.04 万元和 919.96 万元，

该等影响金额占报告期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17%、7.46%和 10.02%。为此，若未来国家税收及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或公司不再符合税收优惠的认定条件，则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2、 增值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适用此政策，报告期内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额分别为 359.44 万元、345.09 万元和 811.69 万元。

若无上述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报告期内的利润将相应减少，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6%、6.21%和 7.33%。公司存在增值税优惠政策变动导致的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维坚先生通过睿能实业以及平潭捷润合计持有本次发行前公司 91.95%的股权。若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发行数量为 2,567 万股，发行完成后杨维坚仍将间接持有公司 68.96%的股权，依然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实施有效控制，对公司稳定发展有着积极作用。但若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运用其他直接、间接方式对公司的经营、重要人事任免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包括采购合同、销售合同、银行借款及担保合同、保险合同等。

2、公司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2016 年 5 月 18 日，公司以南安市南星工业机械有限公司为被告向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立即向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113.67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至其还清全部货款之日止。2016 年 12 月 2 日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已作出一审判决，判定南安市南星工业机械有限公司向睿能科技

支付所欠货款及货款所产生的相应利息。其后，南安市南星工业机械有限公司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但因南安市南星工业机械有限公司未及时缴纳上诉费用，2017年4月27日，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闽01民终2023号终审裁定，按南安市南星工业机械有限公司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该裁定送达之日起生效。

除此之外，截止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涉及任何刑事诉讼。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发行各方当事人情况

名 称	住 所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人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C区26号A幢三层	(0591) 88267288	(0591) 88267299	蓝李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0591) 83689288	(0591) 87501730	吴智俊 王茂华 周伟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25层	(021) 52341668	(021) 52341670	孙立 鄞颖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层	(0591) 87852548	(0591) 87840354	童益恭 张香玉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021) 68875801	(021) 68875802	—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021) 68808888	(021) 68804868	—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询价推介时间	2017年6月19日至2017年6月20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7年6月23日
网下申购日期	2017年6月26日
网上申购日期	2017年6月26日
网上网下缴款日期	2017年6月28日
股票上市日期	2017年7月6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招股意向书全文和备查文件可到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的法定住所查阅。查阅时间：每周一至周五 上午 8:30-11:00；下午 13:00-17:00。
- 2、招股意向书全文和备查文件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